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合林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49）同时刊登在2020年8月28日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湖北爱仕达电器有限公司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8月27日止在中国工商银行安陆市支行形成的最高额为1亿元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公司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浙江钱江机器人有限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9月15日在交通银行温岭支行形成的最高额为8,000万元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以及在浙商银行台州市温岭支行形成的最高额为3,000万元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同意于2020年9月15日下午14:30在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科技路2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5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